

证券代码：301260 证券简称：格力博 公告编号：2025-017

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乃新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监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对公司经营、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发挥了职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2014 修改）》等法律法规及《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相关内容。

表决情况：3 票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当前宏观经济政策、行业状况等外部环境编制的《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和生产经营能力。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做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

形，因此，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统计了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发放情况，并结合公司所在行业、地区、市场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该等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且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自身情况，制定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良好地贯彻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执行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和监督，实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布局而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相关募投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符合《上市

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对部分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 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